

岷江水的女儿

■马婧雪(汕头大学)

我的身体里有一汪永恒的岷江水,不论我走向哪里,我总能在我蓝色的血管里看见它平静地涌动着。

我的故乡是一座被岷江水喂养着长大的小城。这里有绵延的雨季还有随处可见的湖泊、江河,把天地都染得湿润。故乡的人也是被岷江水喂养着长大的,我便是在这样的湿润里降生,成了岷江水的女儿。

十八岁前的年月里,我就是被江水的纹理包裹着长大的。最清楚的记忆有母亲带我看江水奔流。她拿江边所见的鹅卵石来摸我的手:“这石头被江水磨了十几年,才这么顺滑,人也一样。”她的掌心有江泥的粗粝感,掌纹就似所见江河的水痕。

可是我总是想逃离这汪水,因为我曾窒息于它浓稠的包裹感。那时的岷江水是黏稠的,在涨潮时,浑浊的江水漫上石阶,泥水粘在白鞋上,像青春期甩不掉的情绪。每当我对不满高压而单调的小城高中生活,我都想把这汪水远远甩在我的身后,但它总会化作泪水一次次流淌在我的脸庞,带着江水的咸涩。

后来我终于远离它了,我来到了距离它几千公里外的另一个更大的海滨城市求学,岷江水变成汪汪大洋。然而三年过去,我依旧还是异乡人。我听不懂这里的语言,只能在让人眩晕的地方话砸过来时不断地摆手,我也的确走到了更广阔的土地上,从学校到海边需要坐整整一小时的公交,我离大海变得很远,我再也不会时时刻刻看见熟悉的水了,而曾经我和岷江水只有步行几分钟

的距离。于是,我知道这里的大海为什么不会淹没我了,因为它从来没有包裹我,我不是大海的女儿。

我突然好想念那汪岷江水,我想念那种被它包裹的感觉,这是一种犹如婴孩安睡在母亲温暖羊水水中的安然。我还记得第一次离开小城踏上飞机的时候,我仿佛在害怕被岷江水缠绕强留似的,我如同逃跑一样头也不回地走了。而现在的我距离青春早已遥远,我无数次后悔没有在那天回头记住十八岁那年的岷江水,站在后青春期和成年期的分界线上,我不断回头,可是“山回路转不见君”,再也望不见岷江水。

每隔大约半年才能回趟家乡的小城,在这里我不再是无法停下来的无脚鸟,我是坦然落在岷江上的水鸟,我依恋这种又被包裹的感觉。每次回来我都会和母亲散步到岷江水旁,一坐就是一整个下午,我像口渴的人,似乎只有喝下它,感受它在我身体里的流动我才能满足。我蹲在她身边,像小时候那样摸江边的鹅卵石,母亲的掌心深纹和鹅卵石的纹路重叠在一起,她只是用温热的手不断摩挲着我,就好像包裹着我的岷江水。我和母亲讨论过很多次有关“离开”和“再扎根”的问题,以前的我只想飞到绚丽的钢筋森林,而现在的我意识到,如果没有岷江水浇灌我,那我始终是无根的,也永远不可能长出厚重又稳当的根脉。

这对我实在残忍,如同我的青春不会永远存在,我知道我还是会离开这汪岷江水,并且时间更久、距离更

远。可母亲只是说“我们血管里流的,都是岷江水,我年轻的时候,你外婆也这么教我,说想念家了,就摸摸手腕,江水一直在。”我一度不理解这句话,直到在外地认识的朋友把我比作江水,因为我沉稳又丰盈,一直在平静地涌动着,我突然意识到岷江水早就存在我的身体里了,而我手腕上的蓝色血管就是它涌动的痕迹。

原来母亲的话从不是凭空而来。她教我辨认江潮的节奏,说涨潮时的水声和心跳是一个频率,贴在耳边听,就是母亲年轻时哼唱的摇篮曲,她带我摩挲鹅卵石的圆润,说人会像石头一样就算多次被冲刷也会亮亮的。这些被我遗忘的细节,此刻都随着江水的流动浮现。我知道我终究还是要离开,就像江水总要向东流,但此刻我不再惶恐,我手腕上的血管里涌动的这汪岷江水,早已成了我最坚实的根。

“我和你是河两岸,永隔一江水”。可我知道,这江水从来不是阻隔,它是我走到哪里,都能感受到的,来自故乡的温柔包裹。

图书馆，邂逅一位专心看漫画书的小女孩

■张秋盈(韶关学院)

过去很长一段日子,我的大部分时光都留在了图书馆。生活轨迹简单固化:家、学校、图书馆,三点一线,日子像被钉住的便签,一成不变。学习成了贯穿日常的主线,慢慢渗透进生活的每一处缝隙,时刻提醒我前行的目标。

其间经历数次重要考试,辗转不同的城市,换过一间又一间图书馆。在我眼里,它们的模样近乎相同都是高高的书架、永远透不进的阳光,是细碎的风声和书页声,聒噪而烦闷。日复一日,我像一名苦行僧,埋头重复与坚持。

我感谢那段咬牙坚持的自己,凭自己的坚毅和勇敢,跨过一场场考验。身边的长辈说,这便是成长。我不禁怀疑,原来这就是成长吗?成长就是要一直风雨不停地走吗?身边同行者步履匆匆,为绩点、考研、实习奔走,我也一度笃定,成长就是不停赶路。

直到这一天,这份固有的想法裂开一道缝隙。干眼症突然袭来,我不得不停下紧绷的节奏,短暂休憩。

靠窗的位置坐着一个小女孩,正安静地翻看一本漫画。她翻页的速度很慢,嘴角留着淡淡的笑意,如同细细品尝一份甜点,全然沉浸在书页的世界里。遇到喜爱的画面,还会轻轻回翻,反复回味。

这份松弛的欢喜,我已经很久没有体会到了,我都快遗忘这味道。上一次这样的轻松,还是在小时候,也是一个喜欢在玻璃窗旁看书的小女孩,也会因为看到喜欢的画面而回味和不舍。如今,看着阳光平铺在她的脸颊,呼吸从容舒展,享受当下的模样,似乎呼吸本身就是一种享受,这是我未曾想到过的。我渐渐随着记忆想到了以前的自己,那个时候的我会和小伙伴奔跑过后,依然停下来去图书馆看喜欢的书,就像那个小女孩一样。

长久以来,我一心追逐既定目标,把全力以赴当作唯一的答案,却渐渐忘了停下来感受周遭。

所以,我希望在下次推开图书馆的门,不是为了某一次的考试,而是我真的想找一本喜欢的书,享受那个午后。

空气不只是只有氧气。我们拼命奋斗,是为人生获取赖以生存的“氧气”。奔赴理想固然可贵,但也不必一直步履不停。适时放慢脚步,看见沿途风景,懂得感受、休憩,才是完整的人生。

广州女生和她的拉面与肠粉

■蔡球球(暨南大学)

国庆假期的第二天,天刚蒙蒙亮我就醒了,翻个身便没了睡意——心里揣着和林的约定,总觉得多等一秒都是耽搁。林昨天才坐四个小时飞机回广州,落地时还跟我发消息说累得想倒头睡,转头就约了今天去永庆坊。

我之前还跟她打趣,在广州住了十八年都没踏足过的地方,刚去兰州念了一个月书,反倒记挂着要去了。其实我懂,她激动的不是永庆坊,是我们相隔两个月后的再会。说起来两个月不算久,可高中那些日子,我们是早上凑一块吃早餐、午饭时谈天说地、下课后绕远路也要一起走的人,黏得像两块贴在一起的糖,如今哪怕只隔两个月,都觉得空落落的。

我以为自己已经够期待,见了面才知道,林比我更甚。地铁口刚看见她的身影,她就快步走过来,说自己几乎熬了大半个晚上没睡着,满脑子都是今天要逛的路、要聊的话。她还皱着眉头抱怨广州太热,我瞧着她穿的短袖、短裤配洞洞鞋,忍不住弯了弯嘴角。兰大的军训也就三周,怎么以前一到秋天就裹外套、格外怕冷的人,才去北方没多久,就变成了抗寒不耐热的体质,倒成了个“异乡适配版”的自己。

那天的广州确实晒得厉害,阳光落在皮肤上都带着点发烫。我们共撑一把伞,慢慢走在永庆坊的小街上,青石板路被晒得发亮,两旁的老房子刷着浅黄、米白的墙,窗台上摆着几盆开

得热闹的三角梅,风一吹,花瓣就轻轻落在伞沿上。巷子里藏着不少小店,有的挂着复古的霓虹灯牌,有的门口摆着老式收音机当装饰,虽说比起真正的老街,这里多了些商业化的痕迹,卖着随处可见的文创和小吃,可身边是熟悉的人,连脚步都变得轻快起来。

我们一路逛吃,手里的冰淇淋都还没化,又买了杯阿嬷手作的奶茶捧着;看见潮牌店就进去凑凑热闹,指尖划过挂着的衣服,嘴里念叨着“这价格也太坑了”,转头又钻进旁边的大头贴馆,对着镜头挤眉弄眼,选边框时纠结了半天,最后捧着打印好的照片,对着上面傻乎乎的两个人笑个不停。还是像以前那样,乐于吐槽眼前的一切,却又满心欢喜地接受,那些细碎的、没意义的小事,因为有彼此陪着,都变得格外有意思。

不知不觉就到了傍晚,我们在街角找了家小小的肠粉店,点了两份瘦肉肠,淋上一勺酱油,热气裹着米香飘过来,还是熟悉的广州味道。她说在兰州吃了正宗的兰州拉面,却永远惦记着这肠粉的味道。

吃完晚饭,林拉着我进了一家纪念品店,说要给兰州的室友带手信。挑来挑去,最后选了能刻名字的香囊,绣着淡淡的花纹,闻着有股清清爽爽的艾草香。她说开学的时候,室友们都把家乡的特产塞给她,有的带了西北的葡萄干,有的给了自家做的点心,她总想着要回点什么。